

榕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安保等服务项目 招标代理服务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榕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安保等服务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项目地点：揭阳市榕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项目内容：完成榕城区机关办公大院内物业公共安全管理和秩序维护服务、消防管理、会务服务、食堂辅助服务。

二、服务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中介服务机构需为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承诺具备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和招标代理服务能力。

三、服务内容

对榕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安保等服务项目进行招标代理服务。

四、服务期限

本服务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招标代理服务内容且将招标过程资料汇编移交给委托人、服务报酬支付完毕为止。

五、服务金额

暂不做评估与测算，由采购单位和中选人依据签订合同协议书进行约定。

六、付款方式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揭阳市榕城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5年12月15日